

生命中的拿單

文／陳正

(本院院長)

大衛年輕時便蒙神揀選被膏作王，但他至少經過廿年的磨鍊才正式登基。這廿年，他忍受掃羅王的羞辱與追殺，在苦難中學習信靠順服神，也在苦難中學會許多人生的功課。他作王之後，更親自帶領軍隊南征北討，建立了強大的王國。當拔示巴出現在他眼前時，他大約五十歲。他已經不是血氣方剛的少年人，而是成熟穩健，人生經驗豐富，經過無數風浪的考驗，建立了龐大的事業，受到眾人的仰慕和敬重，神肯定他是合神心意的人。這麼一個了不起的人，怎麼失敗得這麼慘呢？當然不只單一因素。讓我感到驚訝的是撒母耳記下十一章第一段的記載。

3~13節，大衛「差人」打聽拔示巴是誰，又「差人」把她接到宮中，後來拔示巴也「差人」告訴大衛她懷孕了。烏利亞睡在宮門外，是「有人」告訴大衛的。大衛又藉著軍隊統帥約押的安排，讓烏利亞殉職。短短幾節經文出現6次「差人、有人」，還有許多「打發、吩咐、使他……」等動詞。大衛與拔示巴的事件很難掩人耳目，這件事不只他們兩個人在暗中進行，還牽扯許多人才得以完成。奇怪的是，據1~17節描述，直到烏利亞死了，都沒有人指責大衛。

大衛的權勢，使許多人往來奔走，甚至調兵遣將、士死沙場，這都不是為了國家和人民，而是為了隱瞞他所犯的罪。大衛的權勢大到沒有人敢批評他，他可以隻手遮天，不必向任何人交代。大衛的心靈因遠離神而昏暗無光，他的遭遇又都是馬屁精，只曉得順著他的心意作事。其實神給人權力是為了服事神、服事人，而不是滿足自己；大衛卻濫用神所給的權力，利用人滿足自己的情慾，掩蓋自己的罪惡。因此，不是沒有人敢說他的不是，而是他自己不願意接受批評。因為別人的批評有損自己的尊嚴。

愛面子、怕批評，往往是我們一錯再錯的主要原因。人人都自以為是，不相信自己的道德需要整頓。我們走在平順的路上，就以為神滿意我

們的現況；我們甚至以為，只要我對自己滿意，神也就會對我滿意了，因此我們不容易接受別人的改正。我們比較喜歡那些一味討好、附和我們，幫助我們掩蓋錯誤的人。和貓狗躺在一起，必定滿身跳蚤；常和猴子相處，必然學會爬樹；如果你的同伴是鷹，你將學會如何展翅上騰。

拔示巴生下孩子後，十二章1~6節，先知拿單用「一個富人偷宰窮人僅有的羊羔宴客」這個比喻指出大衛的罪。第13節，大衛說：「我得罪耶和華了！」大衛悔改後寫了詩篇五十一篇，這首詩可說一字一淚。1~4節，「……我知道我的過犯，我的罪常在我面前。我向你犯罪，惟獨得罪了你……」這些話是發自內心的。大衛本是渴慕神的人，他曾經和神有親密的交往，也行在神的光中，現在卻被罪惡折磨得抬不起頭。「我怎麼會這樣傷神的心？我還有希望嗎？」他向神呼喊：「求你不要丟棄我，……不要從我收回你的聖靈。」因為罪，他感到被神丟棄的孤零，他的心惶恐顫驚。於是他確實地認罪，他深知認罪不是空洞的承認，神所要的是「內裡誠實」、「憂傷痛悔的心」（第6、17節），是真誠的認罪。當我們犯罪後，是不能以祭物（奉獻）來代替悔改的。

有人說，「不接受檢查的生命是沒有價值的」。我們固然需要每日與神同行，我們的生活也應該經得起檢驗。我們都有盲點，也都有生命的漏洞，我們應該為自己找一個拿單。他會因為愛我，怕我跌倒，不怕得罪我；當我做錯時，他不是同情我，跟我說好話，而是責備我。不會幫助我們爬上高處的朋友，就是要我們趴在地上。

沒有人是完美無缺的，我們都需要警醒禱告，常常來到施恩寶座前，求主賜下勝過試探的力量。尤其是自己以為站立得穩的，不要高估自己，人人都需要謹慎，需要靠主得勝。萬一做錯了、跌倒了，要有接受批評的肚量，不要愛面子過於愛神的榮耀而一錯再錯。

